

淮安市淮阴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淮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令第 711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编制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报告所列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淮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淮安市淮阴区承德北路 606 号，邮编：223300，电话：0517-8499750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来，我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重大决策部署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围绕“主动公开提质效、依申请公开促规范、基础保障强支撑、制度创新出经验”工作思路，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，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做好重要政策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果得到全面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强化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意识，通过符合传播规律的信息发布方式，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、准确、公开透明的政府信息发布平台，在网络领域传播主流声

音。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管理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相关要求，切实履行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目录及年度报告。2023年度，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379条，区政府及政府办公室全年出台的带文件编号文件共计22件，公开政府常务会议12期，新闻发布会5场。以图解、视频等方式予以展现，使政府信息传播更加可视、可读、可感，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吸引力、亲和力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国家、省市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相关的各类指导意见，以及《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通知》（苏政办函〔2020〕98号），严格规范落实依申请公开受理、转办、答复等各环节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，优化依申请公开的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流程。通过电话等方式不断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交流，精准了解诉求指向，做好相关政策、法律释明和便民指引，切实保障申请人的知情权。就占比和数量均较高的土地、房屋征收类依申请公开，申请受理部门与主管部门及时沟通，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意识，持续加大此类信息的主动公开力度，提升依申请公开服务实效。2023年，区政府办代表区政府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6件，均已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落实网站发布信息审核制度，指导、推进各单位不断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提升主动公开质效。积极响应群众诉求，对于群众关注、反映强烈的问题，第一时间做出回应；加强部门沟通协调，持续做好“民意征集”栏目建设，让群众真正参与到政策制定过程中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稳步提升。全年办理区长信箱 230 件，回复率达 100%。结合省市年度工作重点，修订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做好各部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监督工作，保证各栏目信息动态更新。认真对照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，加大政务新媒体检查力度，继续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整顿和注销工作，指导相关镇街和部门注销关停了部分长期不更新、关注度极少的“僵尸号” 3 个。全力确保政务新媒体健康规范发展，全年共发布政务信息 3418 条，转发上级政策 1113 条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坚持政府网站日常巡检与季度检查相结合的监测机制，紧盯全国两会召开以及杭州亚运会、国庆节等重要敏感节点，加强值班值守，全年组织对政府网站开展安全评估检测 13 次，有力维护了信息公开平台安全。加强全区政务新媒体监管运维，严格落实周巡查、月检查、季度通报工作机制，对互动交流、功能设置、语言表述以及错别字等情况开展检查，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，确保全区政务新媒体规范有序运行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淮阴区高质量发展考核内容，在法治建设、政务诚信建设、营商环境建设等多维度打分评价，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持续向好。充分利用专业力量对全区政务公开栏目建设、政务新媒体运营等情况进行滚动检查，坚持每周抽查、留言测试、内容检索。紧盯重要时间节点，保障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，及时转载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6	2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41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114		
行政强制	87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095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7	2	0	0	0	0	10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2	0	0	0	0	0	6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6	0	0	0	0	0	6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3	2	0	0	0	0	35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其他	5	0	0	0	0	0	5	
(七) 总计	107	2	0	0	0	0	109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3	6	9	2	2	6	7	17	6	1	0	3	1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淮阴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，但对照中心工作，还有一定不足，如强化各单位协同合作、提升便民利企水平、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业务指导有待加强等方面。

2024年，淮阴区将继续按照中央及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坚持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以补齐政务公开短板为抓手，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切实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，着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水平，努力做到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。

一是强化各单位协同合作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注重部门联动，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深度，提高公开信息的针对性、统一性和集中性；加强26个重点领域涉及部门制发的重要政策线上线下传播，形成多渠道、全方位、立体式矩阵公开效果。

二是进一步提升便民利企水平。持续推进公开制度机制、政策解读、政民互动、平台建设等方面创新突破，切实增强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三是努力提升基层依申请公开办理品质。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职能，加大依申请公开业务指导力度，探索从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的角度出发，换位思考，在办理依申请公开信件过程中加强与申请人沟通，对多份申请内容重复、群众需求较大的信息，尝试转变公开形式，确保依法依规答复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 年，区政府严格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全年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0 元。